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湖街三十六號七樓

電話：(〇二) 八七五一八八八七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5~47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47~48		二四
(八)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49~50		二五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十二) 其 他	-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60~61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62~64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50~51、65		二六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50、62		二六
(十四) 部門資訊	51		二七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2~58		二八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出具之核閱報告，有關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二六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120,453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9%，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6,355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8%。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80,769 仟元及 169,667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3%及 25%，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

幣 8,583 仟元及 11,483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9%及 32%，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利益 2,204 仟元及損失 9,437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85%及(164)%。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六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除上段所述子公司財務報表及附註二六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文 欽

會計師 王 儀 雯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五 月 十 日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83,505	30	\$ 190,511	30	\$ 217,756	32	\$ 240,679	3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99	-	\$ 12	-	\$ 55	-	\$ 26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1,969	2	12,091	2	11,797	2	11,763	2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四)	8,061	1	10,724	2	7,510	1	1,404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	-	-	-	5,908	1	4,619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28,748	5	39,989	6	25,023	4	42,484	6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四及十)	112,798	18	118,414	18	124,319	18	132,756	19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564	-	429	-	852	-	2,002	-
1150	應收票據	686	-	100	-	64	-	23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167	1	6,978	1	2,039	-	5,047	1
1172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附註五、一及二四)	33,527	6	43,671	7	28,714	4	27,327	4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2,639	7	58,132	9	35,479	5	50,963	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四)	1,068	-	1,389	-	739	-	1,436	-	2570	非流動負債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附註四及二十)	1,203	-	1,164	-	930	-	1,157	-	26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	1,624	-	1,615	1	201	-	200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37,730	6	31,469	5	23,534	3	14,113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36	-	1,094	-	266	-	239	-
1410	預付款項	6,239	1	5,630	1	3,300	1	2,91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860	-	2,709	1	467	-	43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524	-	354	-	1,863	-	594	-	2XXX	負債總計	45,499	7	60,841	10	35,946	5	51,402	7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89,249	63	404,793	63	418,924	61	437,589	6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								
	非流動資產										股 本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九)	133,730	21	133,724	21	153,545	22	153,545	22	3110	普通股股本	606,940	98	606,940	95	606,940	88	606,940	8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及十三)	53,017	9	53,963	8	58,132	9	60,689	9	3200	資本公積	45,540	7	45,540	7	45,540	7	45,540	6
1805	商譽(附註四及五)	11,052	2	11,052	2	11,052	2	11,052	1		保留盈餘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8,790	1	10,230	2	16,190	2	18,345	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762	1	6,762	1	5,452	1	5,45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	9,436	1	9,436	1	8,330	1	8,350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6,125	11	66,125	11	54,338	8	54,338	7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五、十四、十五及十七)	16,411	3	16,436	3	19,985	3	17,814	2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49,815)	(24)	(147,019)	(23)	12,034	1	13,141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32,436	37	234,841	37	267,234	39	269,795	3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6,928)	(12)	(74,132)	(11)	71,824	10	72,931	10
										3490	其他權益	(3,154)	(1)	(4,479)	(1)	(96,110)	(14)	(94,555)	(13)
1XXX	資 產 總 計	\$ 621,685	100	\$ 639,634	100	\$ 686,158	100	\$ 707,384	100	3500	庫藏股票	(17,247)	(3)	(17,247)	(3)	(17,247)	(2)	(17,247)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555,151	89	556,622	87	610,947	89	613,609	87
										36XX	非控制權益	21,035	4	22,171	3	39,265	6	42,373	6
										3XXX	權益總計	576,186	93	578,793	90	650,212	95	655,982	93
											負債與權益總計	\$ 621,685	100	\$ 639,634	100	\$ 686,158	100	\$ 707,38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榮生

經理人：黃銘達

會計主管：林伯純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四及二四)					
4800	\$ 38,937	67	\$ 48,846	91		
4100	19,516	33	4,732	9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二及十九)	58,453	100	53,578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四及十二)	14,428	24	5,523	10	
5900	營業毛利	44,025	76	48,055	9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0,065	34	21,560	40	
6200	管理費用	19,249	33	19,672	3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960	21	11,292	2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1,274	88	52,524	98	
6900	營業淨損	( 7,249 )	( 12 )	( 4,469 )	( 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十九)					
7190	其他收入	3,082	5	1,21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20	2	( 868 )	( 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902	7	349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3,347 )	( 5 )	( 4,120 )	( 8 )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二十)	585	1	250	-	
8200	本期淨損	( 3,932 )	( 6 )	( 4,370 )	( 8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1,325	2	(\$ 2,689)	( 5)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利益	-	-	1,289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 額)	<u>1,325</u>	<u>2</u>	<u>(1,400)</u>	<u>( 3)</u>	
8500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u>(\$ 2,607)</u>	<u>( 4)</u>	<u>(\$ 5,770)</u>	<u>( 11)</u>	
	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796)	( 5)	(\$ 1,107)	( 2)	
8620	非控制權益	<u>(1,136)</u>	<u>( 2)</u>	<u>(3,263)</u>	<u>( 6)</u>	
8600		<u>(\$ 3,932)</u>	<u>( 7)</u>	<u>(\$ 4,370)</u>	<u>( 8)</u>	
	綜合損失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471)	( 2)	(\$ 2,662)	( 5)	
8720	非控制權益	<u>(1,136)</u>	<u>( 2)</u>	<u>(3,108)</u>	<u>( 6)</u>	
8700		<u>(\$ 2,607)</u>	<u>( 4)</u>	<u>(\$ 5,770)</u>	<u>( 11)</u>	
	每股虧損(附註二一)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0.05)</u>		<u>(\$ 0.02)</u>		
9810	稀 釋	<u>(\$ 0.05)</u>		<u>(\$ 0.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榮生

經理人：黃銘達

會計主管：林伯純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附註十八)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合 計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A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606,940	\$ 45,540	\$ 5,452	\$ 54,338	\$ 13,141	\$ -	(\$ 94,555)	(\$ 94,555)	(\$ 17,247)	\$ 613,609	\$ 42,373	\$ 655,982
D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損	-	-	-	-	( 1,107)	-	-	-	-	( 1,107)	( 3,263)	( 4,370)
D3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689)	1,134	( 1,555)	-	( 1,555)	155	( 1,400)
D5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07)	( 2,689)	1,134	( 1,555)	-	( 2,662)	( 3,108)	( 5,770)
Z1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606,940	\$ 45,540	\$ 5,452	\$ 54,338	\$ 12,034	(\$ 2,689)	(\$ 93,421)	(\$ 96,110)	(\$ 17,247)	\$ 610,947	\$ 39,265	\$ 650,212
A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606,940	45,540	6,762	66,125	( 147,019)	( 4,479)	-	( 4,479)	( 17,247)	556,622	22,171	578,793
D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損	-	-	-	-	( 2,796)	-	-	-	-	( 2,796)	( 1,136)	( 3,932)
D3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325	-	1,325	-	1,325	-	1,325
D5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796)	1,325	-	1,325	-	( 1,471)	( 1,136)	( 2,607)
Z1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606,940	\$ 45,540	\$ 6,762	\$ 66,125	(\$ 149,815)	(\$ 3,154)	\$ -	(\$ 3,154)	(\$ 17,247)	\$ 555,151	\$ 21,035	\$ 576,18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榮生

經理人：黃銘達

會計主管：林伯純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損失	(\$ 3,347)	(\$ 4,12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200	攤銷費用	2,355	2,391
A20100	折舊費用	1,274	2,232
A21200	利息收入	( 1,251)	( 729)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425)	653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07	( 2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85)	3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2	( 34)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 586)	170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0,144	( 1,387)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397	825
A31200	存貨增加	( 6,368)	( 9,396)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 609)	( 38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170)	( 1,269)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	( 53)	( 55)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 2,663)	6,106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 11,241)	( 17,461)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增加	87	29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57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 1,811)	( 3,008)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減少	( 15)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 14,081)	( 25,43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476)	( 1,67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4,557)	( 27,10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價款	\$ 5,616	\$ 8,437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175	60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905)	( 24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1	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7)	( 123)
B02000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	( 2,25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090</u>	<u>6,43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u>100</u>	<u>27</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0</u>	<u>2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361</u>	( <u>2,274</u> )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7,006)	( 22,92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90,511</u>	<u>240,679</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3,505</u>	<u>\$ 217,7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榮生

經理人：黃銘達

會計主管：林伯純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於七十六年九月成立。主要從事(1)電腦主機及週邊設備之買賣，(2)通信網路設備之研發銷售及買賣，以及(3)前項相關週邊電腦軟體程式之研發、設計、製造及買賣。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九年十月十八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一〇二年五月十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u>金管會已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2009）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嵌入式衍生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 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u>金管會尚未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2009-2011 年系列）」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 / 修正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 註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第 7 號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	「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1 號及第 12 號之修正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	「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 / 修正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上述新 / 修正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一)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

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中。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損益於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二) 由於金管會尚未發布上述新／修正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因此尚無法評估於首次適用時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告為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之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涵蓋部分期間之首份期中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二八。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二八），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對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分開表達。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本公司	NewSoft America, Inc. (NAI)	多媒體電腦軟體程式之銷售	100%	100%	100%	100%
本公司	NewSoft Japan Corporation (NJ)	多媒體電腦軟體程式之銷售	100%	100%	100%	100%
本公司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Gold Gleam)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100%
本公司	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瑞相)	資訊軟體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69.43%	69.43%	69.43%	69.43%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力新國際(西安)科技有限公司(力新西安)	電腦軟體程式之產銷業務	100%	100%	100%	100%
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ontium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Holding Limited	轉投資業務	81.25%	81.25%	81.25%	81.25%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該等子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80,769 仟元及 169,667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3% 及 25%，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8,583 仟元及 11,483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9% 及 32%，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利益 2,204 仟元及損失 9,437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85% 及 (164)%。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五) 外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 (六) 存 貨

係以加權平均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

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並且以該被處分之營運及現金產生單位內保留部分之相對價值為基礎予以衡量。

####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以推延方式處理。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

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三。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國內上櫃公司之股票係於活絡市場交易而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表達。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

####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

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 2.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權利金按時間基礎決定者，係於協議期間內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依照生產、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 3.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三)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

#### (十四)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

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 (一) 商譽減損評估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針對商譽提列減損損失。

(二) 所得稅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與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9,436 仟元、9,436 仟元、8,330 仟元及 8,350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三)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33,527 仟元、43,671 仟元、28,714 仟元及 27,327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13,736 仟元、13,718 仟元、13,222 仟元及 13,226 仟元後之淨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30	\$ 686	\$ 488	\$ 50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105,017	□ 117,018	□ 93,122	□ 91,830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77,858	72,807	124,146	148,345
	<u>\$ 183,505</u>	<u>\$ 190,511</u>	<u>\$ 217,756</u>	<u>\$ 240,67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銀行存款	0.88%~0.96%	0.88%~0.95%	0.88%~0.95%	0.88%~0.95%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112,798仟元、118,414仟元、124,319仟元及132,756仟元，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參閱附註十）。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1,868	\$ 11,848	\$ 11,785	\$ 11,763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一)	101	243	1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u>\$ 11,969</u>	<u>\$ 12,091</u>	<u>\$ 11,797</u>	<u>\$ 11,763</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一)	<u>\$ 99</u>	<u>\$ 12</u>	<u>\$ 55</u>	<u>\$ 26</u>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4.08	USD 30/NTD 870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102.04.09	JPY 2,600/NTD 912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5.02	USD 49/NTD 1,449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5.06	USD 80/NTD 2,364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102.06.01	JPY 5,870/NTD 1,877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6.09	USD 33/NTD 964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6.09	USD 37/NTD 1,108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102.07.09	JPY 2,800/NTD 860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1.10	USD	90/NTD	2,613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1.22	USD	35/NTD	1,019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102.01.27	JPY	3,500/NTD	1,171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1.27	USD	45/NTD	1,306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102.01.29	JPY	2,630/NTD	986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102.03.07	JPY	3,600/NTD	1,304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3.08	USD	100/NTD	2,902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3.11	USD	99/NTD	2,884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3.19	USD	140/NTD	4,063
賣出遠期外匯	日圓兌新台幣	102.04.09	JPY	2,600/NTD	912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4.20	USD	30/NTD	897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4.20	USD	46/NTD	1,361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5.10	USD	46/NTD	1,355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4.06	USD	51/NTD	1,491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5.06	USD	39/NTD	1,161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5.19	USD	32/NTD	929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6.12	USD	61/NTD	1,797
賣出遠期外匯	日元兌新台幣	101.06.12	JPY	5,000/NTD	1,768
賣出遠期外匯	日元兌新台幣	101.06.27	JPY	6,832/NTD	2,436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一〇一年一月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1.15	USD	30/NTD	905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3.08	USD	48/NTD	1,458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3.08	USD	86/NTD	2,599

合併公司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一〇二年</u> <u>三月三十一日</u>	<u>一〇一年十二</u> <u>月三十一日</u>	<u>一〇一年</u> <u>三月三十一日</u>	<u>一〇一年</u> <u>一月一日</u>
<u>國內投資</u>				
一上市(櫃)股票				
力晶科技公司	\$ -	\$ -	\$ 5,908	\$ 4,619

力晶科技公司於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一日終止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合併公司將所持有該公司之投資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133,493	\$ 133,493	\$ 153,304	\$ 153,304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237	231	241	241
	<u>\$ 133,730</u>	<u>\$ 133,724</u>	<u>\$ 153,545</u>	<u>\$ 153,545</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133,730</u>	<u>\$ 133,724</u>	<u>\$ 153,545</u>	<u>\$ 153,545</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12,798</u>	<u>\$ 118,414</u>	<u>\$ 124,319</u>	<u>\$ 132,756</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皆為年利率 1.09%~1.25%。

#### 十一、應收帳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收帳款	\$□ 47,263	\$□ 57,389	\$□ 41,936	\$□ 40,553
減：備抵呆帳	( <u>13,736</u> )	( <u>13,718</u> )	( <u>13,222</u> )	( <u>13,226</u> )
	<u>\$ 33,527</u>	<u>\$ 43,671</u>	<u>\$ 28,714</u>	<u>\$ 27,327</u>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90 天不等，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

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80 天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除下表外，並無其他客戶之應收帳款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5%。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A 公司	\$ 9,082	\$ 17,001	\$ 7,979	\$ 19,284
B 公司	6,270	3,174	5,371	2,360
C 公司	(註)	4,697	(註)	(註)
D 公司	(註)	(註)	4,444	(註)

註：未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5%。

合併公司未有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 13,718	\$ 13,226
外幣換算差額	18	(4)
期末餘額	<u>\$ 13,736</u>	<u>\$ 13,222</u>

## 十二、存 貨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製成品	\$ 2,107	\$ 1,158	\$ 7,075	\$ 3,208
在製品	29,246	22,880	11,141	9,007
原物料	4,486	3,879	4,106	800
商 品	1,891	3,552	1,212	1,098
	<u>\$ 37,730</u>	<u>\$ 31,469</u>	<u>\$ 23,534</u>	<u>\$ 14,113</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4,428 仟元及 5,523 仟元。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07 仟元及存貨回升利益 25 仟元。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房屋及建築物	\$ 47,201	\$ 47,378	\$ 49,116	\$ 49,972
電腦通訊設備	2,541	2,512	2,031	2,250
運輸設備	1,489	1,714	1,922	2,030
生財器具	1,719	2,290	4,165	4,721
租賃改良物	-	-	814	1,625
其他設備	67	69	84	91
	<u>\$ 53,017</u>	<u>\$ 53,963</u>	<u>\$ 58,132</u>	<u>\$ 60,689</u>

  

	一〇一年一月 一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淨兌換差額	一〇一年三月 三十一日餘額
<u>成本</u>							
房屋及建築物	\$ 66,108	\$ -	\$ -	\$ -	(\$ 505)	\$ 65,603	
電腦通訊設備	9,342	123	( 2,197)	( 159)	7,109		
運輸設備	2,600	-	-	-	2,600		
生財器具	18,727	-	( 69)	( 121)	18,537		
租賃改良物	14,986	-	-	-	14,986		
其他設備	94	-	-	( 2)	92		
	<u>\$ 111,857</u>	<u>\$ 123</u>	<u>(\$ 2,266)</u>	<u>(\$ 787)</u>	<u>\$ 108,927</u>		

  

	一〇二年一月 一日餘額	增	添	處	分	淨兌換差額	一〇二年三月 三十一日餘額
<u>成本</u>							
房屋及建築物	\$ 65,302	\$ -	\$ -	\$ 518	\$ 65,820		
電腦通訊設備	7,435	137	-	192	7,764		
運輸設備	2,750	-	( 150)	-	2,600		
生財器具	18,690	20	( 834)	168	18,044		
其他設備	90	-	-	3	93		
	<u>\$ 94,267</u>	<u>\$ 157</u>	<u>(\$ 984)</u>	<u>\$ 881</u>	<u>\$ 94,321</u>		

  

	一〇一年一月 一日餘額	折舊費用	處	分	淨兌換差額	一〇一年三月 三十一日餘額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房屋及建築物	\$ 16,136	\$ 518	\$ -	(\$ 167)	\$ 16,487	
電腦通訊設備	7,092	267	( 2,162)	(\$ 119)	5,078	
運輸設備	570	108	-	-	678	
生財器具	14,006	523	( 65)	( 92)	14,372	
租賃改良物	13,361	811	-	-	14,172	
其他設備	3	5	-	-	8	
	<u>\$ 51,168</u>	<u>\$ 2,232</u>	<u>(\$ 2,227)</u>	<u>(\$ 378)</u>	<u>\$ 50,795</u>	

  

	一〇二年一月 一日餘額	折舊費用	處	分	淨兌換差額	一〇二年三月 三十一日餘額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房屋及建築物	\$ 17,924	\$ 517	\$ -	\$ 178	\$ 18,619	
電腦通訊設備	4,923	169	-	131	5,223	
運輸設備	1,036	117	( 42)	-	1,111	
生財器具	16,400	471	( 666)	120	16,325	
其他設備	21	-	-	5	26	
	<u>\$ 40,304</u>	<u>\$ 1,274</u>	<u>(\$ 708)</u>	<u>\$ 434</u>	<u>\$ 41,304</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五至四十四年
電腦設備	二至五年
租賃改良物	三至五年
生財器具	三至五年
運輸設備	五年

####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電腦軟體	\$ 1,169	\$ 874	\$ 1,181	\$ 1,082
商標權	441	462	-	-
技術授權	7,180	8,894	15,009	17,263
	<u>\$ 8,790</u>	<u>\$ 10,230</u>	<u>\$ 16,190</u>	<u>\$ 18,345</u>
<u>成 本</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929	\$ -	\$ 42,684	\$ 44,613
單獨取得	242	-	-	242
淨兌換差額	1	-	-	1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2,172</u>	<u>\$ -</u>	<u>\$ 42,684</u>	<u>\$ 44,856</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2,118	\$ 476	\$ 43,256	\$ 45,850
單獨取得	400	-	505	905
淨兌換差額	34	-	-	34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2,552</u>	<u>\$ 476</u>	<u>\$ 43,761</u>	<u>\$ 46,789</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847	\$ -	\$ 25,421	\$ 26,268
攤銷費用	137	-	2,254	2,391
淨兌換差額	7	-	-	7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991</u>	<u>\$ -</u>	<u>\$ 27,675</u>	<u>\$ 28,66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44	\$ 14	\$ 34,362	\$ 35,620
攤銷費用	115	21	2,219	2,355
淨兌換差額	24	-	-	24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1,383</u>	<u>\$ 35</u>	<u>\$ 36,581</u>	<u>\$ 37,999</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一至六年計提攤銷費用。

#### 十五、其他非流動資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預付退休金	\$ 9,553	\$ 9,500	\$ 10,851	\$ 10,796
存出保證金	4,549	4,627	4,575	4,709
預付投資款	-	-	2,250	-
其他	2,309	2,309	2,309	2,309
	<u>\$ 16,411</u>	<u>\$ 16,436</u>	<u>\$ 19,985</u>	<u>\$ 17,814</u>

#### 十六、其他應付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5,123	\$ 22,138	\$ 10,332	\$ 24,693
應付休假給付	1,839	2,017	2,446	1,262
應付勞務費	2,881	2,697	3,165	2,916
其他	8,905	13,137	9,080	13,613
	<u>\$ 28,748</u>	<u>\$ 39,989</u>	<u>\$ 25,023</u>	<u>\$ 42,484</u>

####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瑞相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依委任經理人退職暨退休辦法，每年度得在不超過當年度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四限度內提列委任經理人職工退休金準備。

合併公司於美國、日本及大陸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1,863 仟元及 1,640 仟元。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一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最近期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精算評價，係由我國精算學會會員葉崇琦先生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相關之當年度與前期服務成本，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合併公司係採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一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認列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退休金費用。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一月一日
折現率	1.625%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875%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0%		2.50%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推銷費用	\$ -	\$ -
管理費用	(\$ 5)	(\$ 9)
研發費用	\$ -	\$ -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8,909)	(\$ 17,15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8,409	27,952
預付退休金	\$ 9,500	\$ 10,796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權益工具	38.29	41.26
現金	23.39	22.76
債務工具	21.52	19.81
固定收益	16.06	16.17
其他	<u>0.74</u>	<u>-</u>
	<u>100</u>	<u>1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909)	(\$ 17,15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8,409</u>	<u>\$ 27,952</u>
提撥短絀	<u>\$ 9,500</u>	<u>\$ 10,796</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1,229)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290)</u>	<u>\$ -</u>

## 十八、權益

### (一) 股本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額定股數（仟股）	<u>95,000</u>	<u>95,000</u>	<u>95,000</u>	<u>95,000</u>
額定股本	<u>\$ 950,000</u>	<u>\$ 950,000</u>	<u>\$ 950,000</u>	<u>\$ 95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 款之股數（仟股）	<u>60,694</u>	<u>60,694</u>	<u>60,694</u>	<u>60,694</u>
已發行股本	<u>\$ 606,940</u>	<u>\$ 606,940</u>	<u>\$ 606,940</u>	<u>\$ 606,94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二) 資本公積

	一〇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 41,023	\$ 41,023	\$ 41,023	\$ 41,023
庫藏股票交易	<u>4,517</u>	<u>4,517</u>	<u>4,517</u>	<u>4,517</u>
	<u>\$ 45,540</u>	<u>\$ 45,540</u>	<u>\$ 45,540</u>	<u>\$ 45,540</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歷年度虧損後，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狀況及平衡股利政策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次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如下：

1. 股東紅利。
2.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以上。
3.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以上。

本公司股利政策依循基本準則如下：

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時，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並參酌盈餘分配對未來整體營運之影響，以決定股利發放之時機、條件、金額及種類，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1. 當本公司屬成長階段時，盈餘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50% 為原則，並考量對未來獲利及資金需求情形分配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之 20%。
2. 當本公司進入成熟階段時，則盈餘分配以不高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80% 為原則，並視未來資本支出及盈餘狀況分配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之 10%。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皆為 0 元，係依章程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計算。於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於分配一〇一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一〇二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

法定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及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舉行董事會及股東會，分別擬議及決議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虧損撥補案及盈餘分配案如下：

	<u>虧 損 撥 補 案</u> <u>一 〇 一 年 度</u>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60,854)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6,762)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45,540)
	<u>(\$113,156)</u>

	<u>盈 餘 分 配 案</u> <u>一 〇 〇 年 度</u>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310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u>11,786</u>
	<u>\$ 13,096</u>

股東會決議不發放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四)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 5,271 仟元。

本公司基於財務報表一致性之考量，於依 IFRSs 編製之財務報告提早於併列比較財務報表之期初即予入帳此一數額。

#### (五)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u>一 〇 二 年</u>	<u>一 〇 一 年</u>
期初餘額	(\$ 4,479)	\$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1,325</u>	( <u>2,689</u> )
期末餘額	<u>(\$ 3,154)</u>	<u>(\$ 2,689)</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期初餘額	\$ -	(\$ 94,5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134
期末餘額	\$ -	(\$ 93,4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六) 非控制權益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期初餘額	\$ 22,171	\$ 42,37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 1,136)	( 3,26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155
期末餘額	\$ 21,035	\$ 39,265

(七)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轉讓股份予員工	1,600	-	-	1,600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轉讓股份予員工	1,600	-	-	1,600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1,657	471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954	729
其 他	<u>471</u>	<u>17</u>
	<u>\$ 3,082</u>	<u>\$ 1,21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 899	(\$ 1,052)
其 他	( <u>79</u> )	<u>184</u>
	<u>\$ 820</u>	( <u>\$ 868</u> )

(三) 折舊及攤銷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1,274	\$ 2,232
無形資產之攤銷	<u>2,355</u>	<u>2,391</u>
合 計	<u>\$ 3,629</u>	<u>\$ 4,62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274</u>	<u>\$ 2,23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355</u>	<u>\$ 2,391</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退職後福利 (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 1,863	\$ 1,640
確定福利計畫	( 5)	( 9)
其他員工福利	<u>35,783</u>	<u>39,42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7,641</u>	<u>\$ 41,05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392	\$ 8,661
營業費用	<u>31,249</u>	<u>32,396</u>
	<u>\$ 37,641</u>	<u>\$ 41,057</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 (利益) 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585	\$ 760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 570)</u>
	<u>585</u>	<u>190</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u>	<u>6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85</u>	<u>\$ 250</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 戶餘額	<u>\$ -</u>	<u>\$ -</u>	<u>\$ -</u>	<u>\$ -</u>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並無屬於八十六及以前年度之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因無可扣抵稅額或可供分配盈餘，故無須揭露稅額扣抵比率。

###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公 司 名 稱	核 定 最 後 年 度
本 公 司	九 十 九 年 度
瑞 相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一 〇 〇 年 度

#### 二一、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損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 2,796)	(\$ 1,10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2,796)	(\$ 1,107)

##### 股 數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59,094	59,094
員工分紅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59,094</u>	<u>59,094</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主係從事專業軟體開發與系統銷售的營運模式，目前及未來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計畫。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所營事業的規模以及產業未來之成長與發展，以設定所需之營運資金及研究發展支出等需求。合併公司定期審慎評估資本風險管理政策，並以穩健保守為原則。

## 二三、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故以其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 生性金融資產	\$ 11,868	\$ -	\$ -	\$ 11,868
衍生工具	-	101	-	101
合 計	<u>\$ 11,868</u>	<u>\$ 101</u>	<u>\$ -</u>	<u>\$ 11,969</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99	\$ -	\$ 99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 生性金融資產	\$ 11,848	\$ -	\$ -	\$ 11,848
衍生工具	-	243	-	243
合 計	<u>\$ 11,848</u>	<u>\$ 243</u>	<u>\$ -</u>	<u>\$ 12,09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u>\$ -</u>	<u>\$ 12</u>	<u>\$ -</u>	<u>\$ 12</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 生性金融資產	\$ 11,785	\$ -	\$ -	\$ 11,785
衍生工具	-	12	-	12
合 計	<u>\$ 11,785</u>	<u>\$ 12</u>	<u>\$ -</u>	<u>\$ 11,797</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 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u>\$ 5,908</u>	<u>\$ -</u>	<u>\$ -</u>	<u>\$ 5,908</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u>\$ -</u>	<u>\$ 55</u>	<u>\$ -</u>	<u>\$ 55</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 生性金融資產	<u>\$ 11,763</u>	<u>\$ -</u>	<u>\$ -</u>	<u>\$ 11,763</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 價證券				
一 權益投資	<u>\$ 4,619</u>	<u>\$ -</u>	<u>\$ -</u>	<u>\$ 4,619</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u>\$ -</u>	<u>\$ 26</u>	<u>\$ -</u>	<u>\$ 26</u>

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之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 衍生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遠期外匯合約係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3)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11,969	\$ 12,091	\$ 11,797	\$ 11,763
放款及應收款(註1)	336,133	358,712	382,075	411,7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2)	133,730	133,724	159,453	158,164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99	12	55	26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3)	37,795	51,463	32,783	44,11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基金投資、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執行。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視風險性質程度不定期對董事會提出報告以落實相關政策。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價格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軟體授權及系統銷售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使用衍生性金融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合併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六個月，並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資 產</u>				
美 元	\$ 37,776	\$ 63,744	\$ 21,110	\$ 48,777
日 圓	6,844	9,748	9,292	3,223
<u>負 債</u>				
美 元	443	7,864	626	684
日 圓	-	-	139	-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貨幣升值／貶值百分之五時，本公司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209 仟元及 1,482 仟元。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 190,656	\$ 191,221	\$ 217,465	\$ 281,101
具現金流量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83,758	116,700	123,245	91,055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銀行定期存款而產生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另外，合併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銀行存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敏感度分析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09 仟元及 308 仟元。

### (3) 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風險。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前損益分別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593 仟元及增加／減少 589 仟元。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295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透過定期由財務部門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主要交易對方係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並利用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兩大客戶，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32%、35%、32% 及 53%。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二四、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營業交易

	銷		貨 進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其他關係人	\$ 104	\$ 931	\$ 6,151	\$ -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十二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其他關係人	\$ 100	\$ 191	\$ 445	\$ 25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另予說明者外，其餘交易價格、收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十二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其他關係人	\$ 5,107	\$ 1,081	\$ -	\$ -

#### (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短期員工福利	\$ 3,688	\$ 3,789
退職後福利	169	111
	\$ 3,857	\$ 3,900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1. 租金收入			
其他關係人	\$ 402		\$ 402

出租之辦公室及停車位，係按合約每月收取租金。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2.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 166	\$ 170	\$ 163	\$ -
3. 存入保證金				
其他關係人	\$ 222	\$ 222	\$ 222	\$ 222

二五、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25	29.825	(美金：新台幣)	\$	21,628		
美 元		541	0.0106	(美金：日圓)		16,148		
日 圓		21,576	0.3172	(日圓：新台幣)		6,844		
						<u>\$ 44,620</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5	29.825	(美金：新台幣)	\$	<u>443</u>
-----	----	----	--------	----------	----	------------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368	29.0400	(美金：新台幣)	\$	39,719		
美 元		827	0.0112	(美金：日圓)		24,025		
日 圓		28,978	0.3364	(日圓：新台幣)		9,748		
						<u>\$ 73,492</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270	29.0400	(美金：新台幣)	\$	<u>7,864</u>
-----	--	-----	---------	----------	----	--------------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40	29.5100	(美金：新台幣)	\$	18,900		
美 元		75	0.0122	(美金：日圓)		2,210		
日 圓		25,868	0.3592	(日圓：新台幣)		<u>9,292</u>		
						<u>\$ 30,402</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	386	0.3592	(日圓：新台幣)	\$	139		
美 元		21	29.5100	(美金：新台幣)		<u>626</u>		
						<u>\$ 765</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12	30.275	(美金：新台幣)	\$	24,590		
美 元		799	0.0129	(美金：日圓)		24,187		
日 圓		8,252	0.3906	(日圓：新台幣)		<u>3,223</u>		
						<u>\$ 52,000</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2	30.275	(美金：新台幣)	\$	<u>684</u>		

##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二七、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僅有軟體銷售部門，合併公司另有未達量化門檻之其他營運部門，主要從事系統服務及多媒體聯網服務。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軟體服務	\$ 38,744	\$ 47,442	\$ 14,034	\$ 21,898
其他	19,709	6,136	( 7,218)	( 11,560)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58,453</u>	<u>\$ 53,578</u>	6,816	10,338
租金收入			1,360	471
利息收入			1,251	72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益			( 85)	33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899	( 1,052)
金融工具評價(損)益			( 133)	243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 13,455)	( 14,88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3,347)</u>	<u>(\$ 4,120)</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利息收入、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兌換損益及金融

商品評價損益。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 二八、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一〇二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期中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u>資 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3,142	(\$ 3,142)	\$ -	7.(1)
固定資產	60,597	92	60,689	7.(4)
遞延費用	92	( 92)	-	7.(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5,208	3,142	8,350	7.(1)
預付退休金	9,621	1,175	10,796	6.、7.(3)
<u>負 債</u>				
應付費用	41,437	931	42,368	7.(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200	200	7.(3)
<u>權 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71	( 5,271)	-	6.
保留盈餘	67,616	5,315	72,931	6.、7.(3)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 動	\$ 3,141	(\$ 3,141)	\$ -	7.(1)
固定資產	58,047	85	58,132	7.(4)
遞延費用	85	( 85)	-	7.(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5,189	3,141	8,330	7.(1)
預付退休金	9,670	1,181	10,851	6.、7.(3)
<u>負 債</u>				
應付費用	21,574	2,123	23,697	7.(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 流動	-	201	201	7.(3)
<u>權 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82	( 5,271)	( 2,689)	7.
保留盈餘	67,696	4,128	71,824	6.、7.(3)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 動	\$ 3,180	(\$ 3,180)	\$ -	7.(1)
固定資產	53,894	69	53,963	7.(4)
遞延費用	69	( 69)	-	7.(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4,587	4,849	9,436	7.(1)
預付退休金	9,818	( 318)	9,500	6.、7.(3)
<u>負 債</u>				
應付費用	37,963	1,924	39,887	7.(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 流動	-	1,615	1,615	7.(1)、7.(3)
<u>權 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92	( 5,271)	( 4,479)	6.
保留盈餘	( 77,215)	3,083	( 74,132)	6.、7.(3)

4.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I F R S s	說 明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營業收入	\$ 53,578	\$ -	\$ 53,578	
營業成本	5,523	-	5,523	
營業費用	51,339	1,185	52,524	7.(2)、(3)
其他收益及費損	349	-	349	
所得稅費用	249	1	250	7.(3)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2,689)	( 2,68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利益	-	1,289	1,289	

5. 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I F R S s	說 明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營業收入	\$ 250,120	\$ -	\$ 250,120	
營業成本	71,590	-	71,590	
營業費用	223,041	967	224,008	7.(2)、(3)
其他收益及費損	( 117,693)	-	( 117,693)	
所得稅費用	3,927	4	3,931	7.(3)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4,479)	( 4,479)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	( 1,261)	( 1,2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利益	-	4,068	4,068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

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合併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攤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 7.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

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3,180 仟元、3,141 仟元及 3,142 仟元；另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互抵而將原列於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之金額減項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金額為 1,669 仟元。

(2)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1,924 仟元、2,123 仟元及 931 仟元。另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度薪資費用分別調整增加 1,192 仟元及 993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調整預付退休金分別為減少 318 仟元、增加 1,181 仟元及增加 1,175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調整分別為減少 54 仟元、增加 201 仟元及增加 200 仟元。另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度退休金成本分別調整減少 6 仟元及 25 仟元；所得稅費用分別增加 1 仟元及 4 仟元。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調整增加 1,261 仟元。

#### (4) 遞延費用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固定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69 仟元、85 仟元及 92 仟元。

#### 8.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係符合現金之定義。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持有約當現金之目的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另規定，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因此，合併公司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定期存款分別計 118,414 仟元、124,319 仟元及 132,756 仟元因屬投資目的，依 IFRSs 之規定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投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持有利息收現數 1,175 仟元及 601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二及四)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三及四)
												名稱	價值 (註五)		
0	本公司	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7,000	\$ 37,000	\$ 37,000	3.213	短期融通資金 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有價證券	\$ 35,405	\$ 55,515	\$ 111,030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為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編號。

註二：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 (555,151x10%=\$55,515)。

註三：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20% (555,151x20%=\$111,030)。

註四：係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五：擔保品價值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外幣仟元、仟股或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四)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仟股數/仟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43	\$ 11,868	-	\$ 11,868	(註一)
	股票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00	38,766	100.00%	38,766	(註二)
	NewSoft America, Inc.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	30,155	100.00%	30,155	(註二)
	NewSoft Japan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0.60	11,217	100.00%	11,217	(註二)
	瑞相科技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365	58,796	69.43%	47,744	(註二)
	力晶科技公司	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5	378	0.06%	( 5,159)	(註二)
	晶發光電公司	部分董事相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17,460	1.94%	17,460	(註三)
	世成科技公司	部分董事相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59	19,836	2.77%	16,000	(註三)
	智翔投資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76	17,940	4.26%	12,646	(註二)
	智立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2	9,457	0.74%	6,976	(註二)
	力世創投公司	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69	6,257	5.41%	5,686	(註三)
	晶相光電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6,000	0.77%	5,370	(註二)
	力旭光電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3	5,062	1.63%	3,320	(註二)
	智旺科技公司	部分董事相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8	2,882	1.06%	1,097	(註三)
	典匠資訊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0	1,218	4.00%	505	(註三)
智成電子公司	部分董事相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	886	0.21%	610	(註三)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四)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仟股數/仟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瑞相科技公司	網星資訊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39	\$ 2,855	19.97%	\$ 3,034	(註二)
	力新國際(西安)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 1,251	100.00%	US\$ 1,251	(註二)
	Lontium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Holding Limited	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67	2,365	81.25%	55	(註二)
	力晶科技公司	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44	244	0.04%	( 3,439)	(註二)
	世成科技公司	部分董事相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	8,328	1.16%	6,715	(註三)
	晶發光電公司	部分董事相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11,640	1.29%	11,640	(註三)
	智豐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	20,800	0.56%	20,412	(註三)
	新相光學公司	本公司監察人擔任該公司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5	2,250	16.67%	3,353	(註三)
Lontium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Holding Limited	龍迅半導體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US\$ 8	8.8%	US\$ 575	(註三)

註一：按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基金資產淨值計算。

註二：按經會計師查核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三：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四：係指與本公司之關係。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交易往來情形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二)
0	本公司	NewSoft America, Inc.	1	軟體授權收入	\$ 1,869	註三	3%
				銷貨收入	248	註三	-
				其他營業外收入	3	註三	-
				應收帳款	1,565	註三	3%
				其他應收款	148	註三	-
		NewSoft Japan Corporation	1	軟體授權收入	20,498	註三	41%
				應收帳款	15,136	註三	2%
				銷貨成本	9,772	註三	17%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1	預付貨款	1,691	-	-
				軟體授權收入	97	註三	-
		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363	註三	-
				利息收入	297	-	-
				其他應收款	37,089	註三	6%
				應付帳款	381	註三	-
應付帳款	15,136			註三	2%		
銷貨成本	20,498			註三	37%		
應付帳款	1,565			註三	3%		
1	NewSoft Japan Corporation	本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148	註三	-
				銷貨成本	2,117	註三	4%
				營業費用	3	註三	-
				銷貨收入	9,772	註三	17%
				預收貨款	1,691	-	-
2	NewSoft America, Inc.	本公司	2	營業費用	97	註三	-
				利息費用	297	-	-
				銷貨收入	363	註三	-
3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381	註三	-
				其他應付款	37,089	-	6%
				其他應付款	37,089	-	6%
4	瑞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37,089	-	6%

註一：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三：因考量關係人間之交易，除授信期間較長外，其餘交易價格、收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顯著差異。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  
 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仟股數	比率				
本公司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西薩摩亞	轉投資業務	\$ 46,167	\$ 46,167	1,400	100.00%	\$ 38,766	(\$ 21)	(\$ 21)	
	NewSoft America, Inc.	美國加州	多媒體電腦軟體程式之銷售	27,585	27,585	5,000	100.00%	30,155	1,104	1,104	
	NewSoft Japan Corporation	日本東京	多媒體電腦軟體程式之銷售	8,027	8,027	0.60	100.00%	11,217	920	920	
	瑞相科技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118,005	118,005	13,365	69.43%	58,796	( 3,717)	( 2,581)	
Gold Gleam Holdings Limited	力新國際(西安)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西安	電腦軟體程式之產銷業務	US 1,400	US 1,400	-	100.00%	US 1,251	(US 39)	不適用	
瑞相科技公司	Lontium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Holding Limited	英屬開曼群島	轉投資業務	2,500	2,500	2,167	81.25%	2,365	-	不適用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登記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力新國際(西安)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影像、視訊、文字辨識、國際互聯網及圖庫等軟體	\$ 41,755 US 1,4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1,755 US 1,400	US\$ -	\$ -	\$ 41,755 US 1,400	100%	(\$ 1,150) (US 39)	\$ 37,311 US 1,251	\$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41,755 US 1,400	\$ 41,755 US 1,400	\$ 333,091 (註二)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收(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力新國際(西安)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9,772	註四	註五	註四	\$ -	-	\$ -

註一：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按淨值之百分之六十計算。

註三：本表所列金額係按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匯率 US\$1=NT\$29.825 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平均匯率 US\$1=NT\$29.481 換算台幣。

註四：約以進貨價格加計合理利潤作為售價，其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

註五：係預先支付貨款。